

证券代码：836179

证券简称：国天电子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浪花路 4 号 1 栋 608 号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8 月 30 日以电话、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林锦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

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于 2024 年 9 月 22 日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林锦夏、黄伟英、林锦峰、肖玲莉、陈韬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陈建华、谢翠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任职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建华、谢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及监事会提起的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4-03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国天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9 日